

彰化縣員林市公所 函

地址：51041彰化縣員林市三民街18號
承辦人：張叔姬
電話：04-8347171#126
傳真：04-8349636
電子信箱：b53@yua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頭份市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員市民字第11000210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ZX38F7

主旨：檢送本市第一公墓大峰段86地號（原三塊厝段548-4地號）、新中州段9、12、13、15、16地號及第三公墓員南段471地號（原柴頭井段39-8地號，坡姜林坑北邊為主）、員南段472-1地號（原柴井段39-1地號）等8筆土地範圍內有（無）主墳墓遷葬公告文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、41條及彰化縣員林市市民代表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議決案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公告、地籍圖謄本、土地登記謄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各縣鄉鎮市公所（含澎湖、金門、連江三縣）（彰化縣員林市公所除外）、本市各里辦公處

副本：彰化縣員林市市民代表會、本所研考、本所民政課

